

110 年度開源節流績優案例

辦理機關：苗栗縣政府

計畫名稱	中央管及縣管河川疏濬兼供土石作業
辦理情形	<p>107 年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大安溪斷面 18 至 20 河段疏濬河道兼供土石作業(計劃疏濬量計 39 萬立方公尺)2. 後龍溪國光橋至東西向快速道路橋河段疏濬河道兼供土石作業(計劃疏濬量計 46.8 萬立方公尺) <p>108 年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中港溪水系-南庄溪水頭屋橋至中港溪橋河段疏濬兼供土石作業(計劃疏濬量計 40 萬立方公尺)2. 大安溪斷面 77 至 81 河段疏濬河道兼供土石作業 (計劃疏濬量計 90 萬立方公尺) <p>109 年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大安溪士林攔河堰上下游河段疏濬兼供土石作業(計劃疏濬量計 96 萬立方公尺)
實際績效	<p>一、107 年度辦理疏濬河道兼供土石作業，按採售分離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結果，年度販售土石總收入計約 2 億 9,208 萬元。</p> <p>二、108 年度辦理疏濬河道兼供土石作業，按採售分離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結果，年度販售土石總收入計約 1 億 8,067 萬元。</p> <p>三、109 年度辦理疏濬河道兼供土石作業，按採售分離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結果，年度販售土石總收入計約 2 億 6,507 萬元。</p>